

# 宁波建设工程学校·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

## 建筑工程施工专业中职与本科一体化人才培养

### 2024 年招生简章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加快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2024 年宁波建设工程学校与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合作开展中本一体化建筑工程施工专业应用型技术人才的培养工作。根据浙江省教育厅关于做好中职与应用型本科一体化人才培养试点工作的指导精神，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制定本招生简章。

#### 一、学校概况

##### （一）中职学校

宁波建设工程学校，原名象山县职业高级中学，创办于 1983 年，是首批国家级重点中等职业学校、全国职业指导工作先进学校、全国职业院校数字校园建设实验校、浙江省现代化学校、浙江省高水平专业建设单位、浙江省改革示范学校、浙江省首批省级教师发展学校、宁波市特色（建筑）专业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建设行业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基地。校园占地 240 余亩，设有建筑、美工、计算机等六大类专业，其中浙江省高水平专业 1 个，省级骨干、示范专业 2 个，省品牌专业 1 个，市品牌专业 2 个。现有 76 个班级，近 3100 名学生，300 余名教职工，是象山县内规模最大、设施最齐全、环境最优雅的高中段学校。

##### 1. 完善的专业设备设施

建筑专业设施齐全，拥有近 10000 m<sup>2</sup>的专业实训楼，建有全仿真建筑实训模型、装配式建筑实训室、建筑信息模型（BIM）实训室、VR 体验室、盾构“实体+虚拟仿真”实训室、工程造价电算训练室、智能楼宇实训室等现代建筑实训设备，以及砌筑抹灰、给排水、电工、钢筋绑扎等传统实训室，同时还有满足学生工学结合培养模式的专业工作室，以及供学生理实一体化教学的 1:1 建筑模型等，专业设备价值近亿元。实习实训基地被评为国家建设行业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基地、浙江省综合性公共实训基地、宁波市首批学生实习实训示范基地、宁波市职业院校“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目前，已与建筑企业合作建立校

外实训基地 18 个，与 68 家大中型建筑企业建立“校企合作共同体”关系。

## 2. 强大的师资队伍

学校拥有省级及以上教学名师 2 人，省级名师工作室 2 个，市县级名优教师、名优班主任 40 名。建筑专业（群）有 27 位在编专任专业教师，7 位校企合作兼职教师，其中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6 名，高级职称（高级工程师职称）16 名，全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5 名，一级建造师 4 名，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优秀指导教师（金牌教练）13 名，市县级教学名优教师 12 名，市县级技能大师工作室 2 个，建筑专业教研团队被评为“宁波市优秀教研团队”，是宁波市优秀教学创新团队。建筑专业教师长期活跃在产业第一线，在行业兼职，服务当地经济，承担各类培训，极大地发挥了职业学校的社会服务功能。

## 3. 优异的教学业绩

我校有综合高中办学历史，非常重视教风学风建设，教学业绩凸显，历届学生通过普通高校招生考试与单招单考，被较多优质本科院校录取，其中建筑专业学生考入同济大学 2 人、东南大学 6 人、宁波大学 8 人、浙江理工大学 22 人、浙江科技学院 12 人。近五年，学生在建筑专业技能竞赛中获国家级奖项 38 人次，省级 48 人次，市级 82 人次。在教育部、人社部组织的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建筑类赛项中获得 12 金 11 银，成绩名列国内中职建筑专业前列；在全国装配式建筑职业技能竞赛中，与全国中高职、本科院校同台竞技，曾连续四年蝉联一等奖、2020 年和 2022 年则一举夺得全国总冠军（第一名）。建筑工程施工专业被评为浙江省高水平专业、浙江省品牌专业、浙江省示范专业、浙江省骨干专业、宁波市品牌专业、宁波市现代化示范专业。目前已形成以建筑工程施工为主体专业，装配式建筑施工、建筑工程施工（BIM）、建筑工程施工（盾构）、建筑工程造价、建筑装饰技术、工程测量技术、市政工程施工协调发展的庞大专业群。

## 4. 丰富的职业技能认定资质

我校是宁波市首批职业技能认定社会评价组织，具有认定工程测量员（五级、四级、三级、二级）、网络信息安全管理（四级、三级、二级）、装饰美工（五级、四级、三级、二级）认定资质单位。

### （二）本科院校

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是 2019 年经国家教育部批准设立的全国首批本

科层次职业学校，2021年8月办学体制改为国有民办，2022年6月获得学士学位授予权，是全国首批职业本科学士学位授予单位。

学校地处浙中金义都市区，坐落在素有“教育之乡、建筑之乡、工艺美术之乡”美誉的省级历史文化名城东阳市。学校环境优美、设施一流，建有现代化的教学楼、实验实训室、篮球馆、田径场、文体中心、图书馆和各类生活设施，校园信息化条件优良。2023年中国科教评价网显示，在全国22所民办职业本科高校中，学校综合实力位列第4位。

学校下设16个学院，在校生1.7万余人。现开设招生专业51个，其中，本科招生专业27个，高职专科招生专业24个，国家级骨干专业2个、省十三五优势特色专业7个。学校主持和参与8个职业本科专业国家教学标准的制订，立项教育部规划教材2部、住建部规划教材10部、省新形态教材25部、省重点教材7部。学校先后获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1项，浙江省教学成果奖一等奖3项、二等奖2项。

“十四五”期间，学校将全力打造全国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浙江样板”，在办学条件、科教产出、双师力量、学校声誉等关键领域持续实现突破，综合实力跻身全国民办职业本科大学前列，为申报硕士点奠定坚实基础。到2030年，建成国内一流、特色鲜明，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高水平职业本科学校。

## 二、专业与培养目标

### （一）招生专业名称及专业代码

中职阶段：建筑工程施工（640301）

本科阶段：建筑工程（240301）

### （二）学制

7年，其中中职阶段3年，本科阶段4年。

前三年在宁波建设工程学校完成中职阶段学习，后四年在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完成本科阶段学习，实现中本贯通，联合培养。

### （三）培养模式

本专业深度整合行政主管部门、本科院校、中职学校和行业企业四方优势，利用浙江广厦职业教育集团与产教融合联盟、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发挥合作主体责任，整合、共享合作主体的资源和优势，提高分段培养质量和水平。通过搭

建并依托“中职-高校-企业”三方合作平台，按照“公共基础+专业基础+岗位核心+岗位实习”专业群课程体系，实施“教学做一体”教学改革。组建中职、高校、企业三方教学和管理教师团队，积极指导并组织学生参加各类建筑工程职业技能大赛，营造“以赛促教、以赛促学”的专业氛围。

#### （四）培养目标

本专业面向国家大土木建设发展历程及省市县行业企业建筑业发展需求，培养具备德智体美劳技全面发展，以职业素养为核心，强调扎实的文化课基础，掌握丰富的专业理论知识，具备长久的实操技能，具有工匠精神，能够胜任建筑工程施工、质量管理、安全管理、工程造价等项目与企业管理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 三、招生计划与录取办法

#### （一）招生计划

中职学校	专业名称	本科院校	专业名称	计划数					
				小计	宁波	绍兴	金华	衢州	舟山
宁波建设工程学校	建筑工程 施工	浙江广厦 建设职业 技术大学	建筑工程	40	30	2	3	3	2

#### （二）报考条件

1. 招生对象：符合宁波、绍兴、金华、衢州、舟山各地 2024 年各类高中招生报考条件的应往届初中毕业生。

2. 身体条件：健康状况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因不符合体检要求而造成无法正常毕业或无法升学等后果，由学生本人自行负责。

#### （三）录取办法

通过志愿填报，根据浙江省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含体育），由宁波、绍兴、金华、衢州、舟山五地的设区市教育局按照省教育厅下达指标统一拟录取。原则上，中职段的录取分数不低于浙江省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含体育）总分的 75%，具体录取分数线由各设区市教育局确定，已被录取的考生，其他任何学校不得再次录取。完成中职阶段学业，经高校考核合格升入本科阶段学习的学生，

按照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的学籍管理规定进行管理。毕业后达到本科毕业标准的，颁发全日制本科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

## **四、学籍管理与收费标准**

### **(一) 学籍管理**

中职阶段按照《浙江省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进入中职学生学籍管理。升入本科高校的学生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进行高校学籍管理。未升入本科高校的学生，但达到中职毕业水平的，颁发中职毕业证书。

### **(二) 收费标准**

中职阶段免学费，本科阶段学费按照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当年相同本科专业标准收取。

## **五、联系方式**

学校地址：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丹东街道丹阳路 1249 号

微信公众号：宁波建设工程学校

咨询热线：0574-59189007 王老师                      0574-65766007 王老师

0574-59189002 袁老师